执法流程图

**一、行政许可类流程图**

**申 请**

申请人提出行政许可申请

林业局接收行政许可申请材料

 **受 理**

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，林业局7日内决定是否受理

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，或者申请人按照本行政机关的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，予以受理，并向申请人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。虽然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，但自接收材料1日内不告知申请人补正材料的，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。

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当场或者在1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

不属于许可范畴或不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的，不予受理，并向申请人出具加盖本行政机关专用印章和注明日期的书面凭证

1．现场核查

 **审　查**

相关科室审查（3日内完成）

相关科室核查（两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进行）

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行政机关能够当场作出决定的，应当当场作出书面的行政许可决定

行政许可事项直接关系他人重大利益，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有陈述和申辩权的，告知陈述申辩权

有依法应当听证的事项或行政机关认为需要听证的事项，告知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

听取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的陈述申辩意见

制作听证笔录

组织听证

申请听证

不申请听证

**决 定**

林业局作出决定

（7日内完成）

备注：流程图所指的“日”均为工作日

不准予许可

准予许可

相关科室送达行政许可申请人（3日内完成）

相关科室结案（立卷归档）

**一**

**行政处罚类流程图**

案件来源

初步确认违法事实，责令停止违法行为为为为为为

林业局立案审批

相关科室登记立案

相关科室调查取证

不予立案

移交有关部门

相关科室提出初步处罚意见，处罚事先告知审批

行政处罚事先告知

并告知陈述申辩权

不予处罚

告知听证权

重大行政处罚

申请听证

组织听证

制作听证笔录

不申请听证

无陈述申辩意见

有陈述申辩意见

记录陈述申辩意见

形成调查终结报告

法制审核

林业局主管负责人审查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

林业局负责人集体讨论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

情节复杂或重大违法行为

相关科室在规定期限内（3日内）送达行政处罚决定

执行行政处罚决定（当事人不履行处罚决定的，行政机关依法强制性执行或申请法院强制执行）

林业局结案（立卷归档）